缴费人员增减申报（机关事业单位）

一、事项名称：缴费人员增减申报（机关事业单位）

二、事项简述：

1. 办理内容：

增加：原已参保后中断社保关系人员恢复缴费

中断：社会保险关系中断

2. 适用对象：

增加：原已参保中断社会保险关系人员中现进入机关事业单位符合参保条件；

中断：因各种原因离开机关事业单位的人员

三、办理材料：

（一）办理人员增加时提供下列材料：

1. 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恢复）养老保险关系申报表

2.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入减编通知单

3. 按照人事管理工资审批权限审核的工资审批表

4. 组织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按照规定程序办理的录用， 调任转入审批表。

（二）办理人员减少时根据实际情况提供下列材料：

1. 中断养老保险关系申报表

2. 与中断原因对立的文件材料

四、办理方式：

1.经办柜台现场办理；

2.网上办理

五、办理时限：15 个工作日

六、结果送达：受理结果当场送达

七、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八、办事时间：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九、办理机构及地点：

1. 办理机构：禹州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2. 办公地址：禹州市政务服务中心481房间

十、咨询查询途径：12333 热线、现场经办窗口、网站等

十一、监督投诉渠道：0374-8279623

（事项联系人：禹州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苗向阳 8288006）